

人工智能赋能互联网时代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的创新研究

罗高阳

南京传媒学院, 中国·江苏 南京 210000

摘要: 随着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特别是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在内容创作领域的普遍运用,广播电视产业正经历新一轮数字化与智能化的重大转变。在信息化时代,媒体融合促使节目创作、分发模式以及用户互动形式实现全方位改革,广播电视编导的创作理念、制作流程和职业定位也出现明显变化。本文通过人工智能和互联网深度融合的时代环境,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的现况,研究人工智能技术在节目策划、剧本创作、拍摄制作、后期编辑以及推广运营等各个环节里的实际应用意义。针对人工智能赋能进程中可能遭遇的创新力欠缺、知识产权争端、道德风险以及专业人才培养跟进不及时等难题,开展深入研究与研讨。在此基础上,提议建立一个“智能策划、智能生成、智能发布、价值评估”的人机协同创作分析方案,同时提出“AI+编导+算法治理”的协同推进路径。健全人工智能创作准则,加强导演的数字化技能,促进专业课程的优化和更新。这些改进办法意在为广播电视编导领域的创新进步以及媒体融合的实践研究提供参考与支撑。

关键词: 人工智能; 广播电视编导; 互联网时代; AIGC; 创作模式

Empowering Broadcasting and TV Directing in the Internet Era with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Research on Innovative Creation Models

Luo Gaoyang

Nanjing Communication University, China Jiangsu Nanjing 210000

Abstract: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especially the widespread use of generative AI (AIGC) in content creation, the broadcasting and television industry is undergoing a new wave of digital and intelligent transformation. In the information age, media integration is driving comprehensive reforms in program creation, distribution models, and user interactions. The concepts, production processes, and professional roles of broadcasting and TV directing are also changing noticeably.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current creation models of broadcasting and TV directing in the context of a deeply integrated AI and internet environment, exploring the practical applications of AI technology in various stages such as program planning, scriptwriting, shooting and production, post-production editing, and promotion and operation. The study also tackles challenges that may arise during AI empowerment, including a lack of innovation capacity, intellectual property disputes, ethical risks, and delays in training professional talent. Based on this, the paper proposes a human-AI collaborative creation framework for "intelligent planning, intelligent generation, intelligent publishing, and value evaluation," and suggests a collaborative approach for "AI directing and algorithm governance." It also emphasizes establishing AI creation guidelines, enhancing directors' digital skills, and promoting the optimization and updating of professional courses. These improvements aim to provide guidance and support for innovative progress in the field of broadcasting and TV directing and for practical research in media integration.

Keyword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Broadcasting and TV directing; Internet era; AIGC; Creation models

0 引言

近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和 5G 通信等新兴信息技术快速发展,推动媒体领域朝数字化与智能化方向开展新的变革和提高。特别是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飞速进步,全面转变文本创作、图像生成、声音编辑以及视频制作等

内容生成的途径。在传统主流媒体的主要领域里,广播和电视板块随着媒体深度融合的开展,渐渐搭建起包含广播、电视、网络平台以及移动终端的多渠道协同传播新样式。节目制作已打破传统线性流程之约束,逐步朝着智能化规划、创意化生产以及精准化传播的趋向发展。

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里,编导属于主要角色,其承担着节目构思、文案创作、场景布置、镜头设计以及后期制作等众多核心工作。在互联网飞速发展的形势下,用户的需求更加多样,短视频平台迅速兴起,信息传播的速率大幅提高。传统的编导工作模式已难以符合内容创作在高效性、多元化以及精准传播方面的需求。人工智能科技能够通过追踪热点话题、分析数据、产出智能内容、开展自动化策划、实施虚拟主持以及合成语音等多样途径参与至节目制作进程内,给广播电视编导提供创新的工具支撑,大幅提高制作效率且优化节目品质。

但是人工智能在给广播电视编导的创意工作增添活力之际,也引发一些实际问题,像原创能力不足、内容渐趋相似、版权归属不明、算法存有偏见以及职业角色出现转变等挑战。怎样全面施展人工智能的长处,实现技术改革与艺术创作的深度结合,已成为当下广播电视编导领域研究的主要课题之一。

1 互联网时代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的发展现状

1.1 传统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

广播电视编导承担节目的规划、编写脚本、组织拍摄以及后期制作等工作,其工作内容有着较高的专业水准和系统性要求。常规的节目创作一般根据一种线性程序,包括策划、制作、播出三个主要阶段,内容要历经多重审查之后才可上线。节目的选题大多依靠编导的个人阅历,传播渠道以传统广播电视为主要,观众的反馈常常存在一定滞后。虽然传统模式能保证节目的质量,不过也有制作周期长、传播速率慢等缺点。

1.2 互联网时代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的新特征

互联网的发展推动广播电视节目从单一途径传播向多平台延伸,内容创作更注重即时性、互动性以及形式的多样化演进。通过大数据分析,制作团队可以更明确地把握观众的喜好,进一步提高节目选题的精准度与关联性。在此期间短视频、网络直播等新形式不断涌现,广播电视编导既要开展传统节目的制作,又要符合多平台内容创作与分发的要求。观众由纯粹的信息接收者转变为内容的踊跃参与者,对节目制作流程产生更为突出的影响。

1.3 人工智能推动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转型

人工智能技术的迭代促使广播电视制作模式快速改革。自然语言处理、语音识别和智能编辑等技术逐步被应用于节目策划、文案撰写、字幕制作以及内容推送等多个方面,切实提高节目制作的效能。人工智能能够辅助开展

热点分析、脚本编写、素材整合以及精准传播等工作,促使广播电视编导由单纯的内容创作转变为创意策划和内容管理的多重身份。在这一时期,编导的主要能力更侧重于创新思考、价值评判以及多平台协同的能力。

1.4 当前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存在的问题

随着互联网和人工智能的迅猛发展,广播电视领域迎来全新的发展机遇,不过也遭遇内容相似、原创能力不足以及人才培育等众多挑战。部分节目过度看重吸引观看人数,导致内容质量下滑;虽说通过人工智能创作内容加快制作速度,但是在情感表达和艺术原创性方面仍然存在欠缺。此外广播电视编导的数字技能尚需强化,关于人工智能生成内容的版权保护、信息安全以及道德规范等方面的问题,也迫切需要进一步完善解决。

从整体来看,广播电视编导的创作模式正从传统的线性流程逐渐朝着智能化与人机协作的方向发展。如何在发挥人工智能技术优势的同时,坚持内容创新与价值引领,实现技术赋能与艺术表达的有机统一,仍是广播电视行业需要持续探索的重要课题。

2 人工智能赋能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的创新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持续发展,广播电视编导的创作形式正从过去依靠经验的传统样式逐渐转变为智能化和人机协作同步的新样式。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的应用,不但提高了节目制作的效率,还推动了节目策划、内容创作和传播形式的改革,为广播电视行业的智能化发展开拓新方向。

2.1 人工智能赋能节目策划,实现精准选题

节目规划是广播和电视创作里非常主要的一个环节。传统选题模式主要依靠编导个人经验和市场调研,不过在信息获取上存在一定滞后性。凭借大数据分析手段,人工智能技术能够深度分析用户的浏览、评论、分享等行为数据,进一步帮助创作者快速把握社会热点和观众需求,提高内容选题的精确性并增进传播效果。

此外,人工智能能够预估节目的传播成效,为节目设计提供数据方面的参考,推动节目制作从以往的经验判定逐步转变为数据解析与创意规划相融合的模式。

2.2 人工智能辅助脚本创作,提高内容生产效率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发展为广播电视脚本创作带来全新机遇。诸如 ChatGPT 和 DeepSeek 这类工具,能够根据节目主题、目标受众还有传播需求,帮助制定节目策划、采访框架以及解说稿,大幅提高内容创作的效能。

中央电视台官网推出的《AI 我中华》项目,运用大型

模型技术,从创意构思到以文字生成图像、图像生成视频以及后续处理,顺利实现人工智能全程介入的视频制作实践。这表明人工智能不但能够辅助编写剧本,还能够介入视觉设计和后期制作,为节目改革融入全新的技术支撑。

应当留意的是,人工智能产出的内容仍然通过于现存数据,它在情感共情、价值评判以及人文表述方面存在一定局限。所以广电编导要充分施展自身专业能力,对产生的内容开展甄别与优化,推动人工智能辅助创作同人类创意思维的深度整合。

2.3 人工智能优化节目制作流程,提升制作效率

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推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向智能化方向发展。在素材整理环节,人工智能能够对视频内容开展智能化的辨别与归类;在后期制作进程里,通过智能剪辑、自动生成字幕以及语音合成等技术,明显降低繁杂的重复性工作,极大提高节目制作的效能。

近段时间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持续推进 5G+4K/8K+AI 技术的实际运用,把 AIGC 技术深度融入到节目内容的采集、制作、审核和传播等多个环节,建立贯穿内容生产各时期的智能化体系。人工智能承接部分程序性工作,使广播电视编导得以有更多时间专注于节目的创意构思与内容把控,逐渐建立起 AI 协助、编导主控的制作模式。

2.4 人工智能推动节目传播方式创新

在互联网时代,广播电视节目传播途径从单一渠道转变为多平台整合分发的形式。智能科技能够通过融合用户特性与观看喜好,实现内容的个性化投送,还会通过播放数据以及互动状况等指标来评估节目传播效果,为节目优化提供参考凭据。

除此之外人工智能拥有跨平台优化传播的能力,可按照不同平台的特点自动创生对应形式的内容,以此提高节目传播的效能,有力推动媒体的深层次融合与进步。

2.5 构建“AI+ 编导+ 算法治理”的三维协同创作模式

人工智能的发展没有削弱广播电视编导的核心价值,而是推动其职业功能向创意构想、价值评定以及内容管控等方面拓展。未来广播电视节目创作要建立人工智能+ 节目编导+ 算法监管的三维协同模式: AI 负责数据处理、内容生产以及智能分发等工作,节目编导重点于创意策划与内容审核,算法监管通过内容标注、版权保障和人工核验等方式保障节目制作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此模式能够凸显人工智能的技术长处,还可维持广播电视节目的文化价值和艺术表现能力,以此促进技术发

展、内容创新与行业管理的协调共进。未来阶段人类和智能技术共同开展创作将逐步成为广播电视编导领域的重要模式,并且也是提高广播电视行业发展水准的主要途径之一。

3 人工智能赋能广播电视编导创作面临的现实困境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持续发展,广播电视编导创作迎来全新机会,不但大幅提高节目制作速率,还面临着多元化挑战。目前人工智能于广播电视领域的运用还处在不断探索的进程里,内容创作的原创性、版权保护、伦理规范以及专业人才的培育等方面仍然面临不少挑战。当下广播电视行业面临的一项主要课题为怎样充分运用人工智能的技术特点,实现科技和艺术的深度交融。

3.1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原创性不足,创意表达存在局限

电视广播类节目不光要传递资讯,还得彰显思想内涵、艺术韵味以及创新理念。AI 所生成的内容大多通过于现有的数据以及算法模型,其生成的成果常常会显示出一定的相似特性,轻易引发内容相似与表达方法重复的状况。虽然人工智能能够辅助开展剧本编写与镜头设计等工作,但在情感显示、对人文的关怀以及深层次的创意显示方面仍存在欠缺。

在纪录片和人物访谈型节目里,编导要凭借采访、观察以及深度思考来开展内容创作,这种技能是人工智能难以全然替代的。若过度依赖人工智能,或许会削弱节目特有的创意和个性化特质,进一步对节目的品质和传播效果造成负面影响。

3.2 版权归属与知识产权保护问题日益突出

随着内容创作与人工智能的深度结合,版权相关的话题渐渐成为社会热点。从一个角度来说, AI 模型开展训练要依靠海量的文本、图像以及音视频资料,当中有些素材或许牵涉知识产权的保护事宜;从另一个角度来讲,人工智能创作内容的版权所属问题并未全面清楚,还需开展进一步的梳理。

广播影视节目的创作需多位创作者协同合作,当人工智能融入节目创作流程后,作品的版权归属事宜会更具复杂性。要是缺少完备的管理体制,不仅极有可能引发版权方面的争端,还会对人工智能技术于广播影视领域的合规运用造成影响。所以完善针对人工智能所生成内容的版权保护机制,是推动广播电视领域智能化变革的主要部分。

3.3 算法偏见与内容伦理风险不容忽视

所生成的人工智能内容是通过算法模型与训练数据的,但是要是数据自身存在偏差,就可能导致信息失真或者价值取向出现偏离等情况。随着深度生成技术不断发展,人工智能换脸、声音模拟以及虚拟数字人等技术得以广泛应用。这不但在提高节目成效方面起到作用,而且还带来虚假信息传播和个人隐私遭侵犯的潜在风险。

身为主要媒体,广播电视承担着传播正确信仰与价值观的重要任务。在节目制作期间,要重点保证内容真实可靠,加强人工审核以及价值评定,防止因技术错用而产生的传播风险。另外需不断完善人工智能内容监管机制,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的合法使用。

3.4 广播电视编导数字素养有待进一步提升

在智能时代大环境里,广播电视编导领域正经受前所未有的挑战,同时也迎来全新的需求与机会。除掌握常规的节目策划、拍摄统筹和后期制作技能之外,还要具备运用人工智能工具、分析各类数据并实现多渠道传播的综合能力。

当前不少从业者对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仍停留在基础阶段。并且大部分高校在广播电视编导专业的课程设置上,没有充分贴合行业发展的现实需求,存在一定的脱节状况。随着智能媒介的发展,加强数字素养培育,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和专业教学的深度融合,已成为广播电视编导人才培养的重要趋向。

3.5 技术依赖可能削弱编导主体作用

通过人工智能可帮助提高节目制作的效益,不过广播电视节目的创制从根本上说是一项把技术和艺术深度融合的实践活动。倘若节目制作过于依赖人工智能,或许会对编导的原思考和价值评判能力产生一定的干扰。

广播电视编导的主要在于创意构思、内容审查和价值引领,这些能力通过于深厚的专业知识与实践操作经验,属于人工智能当下难以彻底替代的领域。故而人工智能可看作创作支撑工具,需坚持人工智能辅助、人类主导的准则,推动技术能力与内容创作的有机融合和协同发展。

总体而言在人工智能提高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效率的过程中,也产生有关创意独特性、知识产权保护、内容道德以及专业人才成长的多方面问题。今后广播电视行业要持续完善相关体制,重视人才的培养发展,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和节目创意制作的深度融合,在提高内容质量的同时,实现技术创新与价值引领的协同一致。

4 人工智能赋能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模式的优化路径

4.1 坚持“人机协同”,强化编导主体地位

智能科技于节目规划、素材集成、剧本创作以及后期制作等环节可大幅提高效率。不过其核心功能仍是充当创作的辅助手段,难以替代导演与编剧在价值引导、艺术显示以及内容改革里的重要作用。所以广播电视领域需搭建人机协同的制作方案,把人工智能当作辅助手段,由编导人员承担节目定位、创意构思、内容审核和价值评判工作,促进技术长处与专业能力的有效整合。

在协作模式当中,人工智能主要负责自动化和流程化相关任务,编导则侧重节目规划、创意展现以及艺术显示的优化工作。这种职责分配不但可有效提高内容创作的效率,还能避免人工智能生成的内容出现同质化倾向,同时推进节目在文化内涵与社会意义上的拓展。

4.2 完善人工智能内容治理体系

随着人工智能深度嵌入内容创作领域,广播电视产业要完善内容管理体制,建立包括节目规划、制作与传播全流程的审核体系。针对人工智能生成的脚本、图片、视频等内容,要采用人工审核与技术检测相结合的方式,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且客观,同时使其符合新闻传播规范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标准。同时需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保证人工智能在广播电视领域的合规运用,恰当处理版权归属、数据隐私保护和算法公平性等问题,给行业发展提供稳固的法律支撑。

4.3 加强广播电视编导数字化能力培养

在人工智能迅速兴起的时代环境中,广播电视编导应持续优化自身知识体系,提高专业能力,从而更妥善地符合行业的新需求。高校的广播电视编导专业要紧跟行业发展走向,对课程设置作出调整,增添人工智能课程板块。通过这些改良,培育兼具艺术素养且精通数字技术的复合型人才。2026年4月,山东广播电视台在CCBN展会正式对外发布视听传媒智创大模型,同步揭牌广电人工智能创新实验室。该大模型集成全媒体图文生成、短视频智能制作、虚拟主播驱动、成片智能审核剪辑四大能力,目标是搭建省级广电专属的全链路内容智创新通路。这一行业实践证明,人工智能赋能广电编导生产,不能只停留在单个节目后期工具层面,还需要依托自研模型底座、全台媒资数据资源整合、采编技术部门协同组织体系共同推进,才能实现规模化长效升级。

媒体机构要拟定体系化的培训方案,来提高员工对智

能创作工具的认识,加强他们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的能力,还提高多渠道传播的水准。通过不断改进节目策划、内容生产以及推广运营的总体质量,促进机构综合能力的提高。

4.4 推动技术创新与内容创新深度融合

广播与电视的发展不只依赖技术的创新,也需要优质内容的支撑。尽管人工智能可提高创作效能,但节目所蕴含的思想深度、文化底蕴以及艺术水准,仍旧要凭借编导的创新能力来实现。在推进人工智能的应用拓展时,要秉持内容为根本、技术作动力的准则,重点优质内容的生产,通过科技创新,推动内容创作和技术提高的深度融合,实现协同发展的目的。

5 结语

受互联网时代浪潮的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给广播电视编导的创作模式增添全新的变革力量。人工智能正全方位改革广播电视内容的创作流程,从节目构思到文案编写,再到剪辑创作与宣传推广,全流程大幅提高制作效能,还加快媒体领域的深度融合步伐。

在这一进程里,人工智能在提高效率之际,还引发有关创新能力欠缺、产权保护、伦理规范以及专业人才培养等一系列全新的问题。面对挑战,广播电视领域需将人机协作的创作观念作为核心,在全面发掘人工智能长处的同时,健全行业规范机制,加大数字化专业人才的培育强度,推动技术改革与内容创作的深度交融和协同发展。

未来,人工智能会更普遍地充当广播电视编导的得力帮手,而非占据创作的核心位置。只有一直秉持以人为本以及以内容为核心当作基础,全方位凸显编导在思想传播、艺术创新和价值引领里的特殊作用,才能够促使人工智能为广播电视编导创作提供帮助,使其达到更高水平,并且引领广播电视行业在智能媒体时代持续探寻创新路径。

参考文献:

- [1] 涂凌波,赵奥博.作为基础资源的大数据:AIGC变革下新闻传播活动的再认识[J].未来传播,2023(3):1-12.
- [2] Zhao K. AIGC技术在电视采编系统中的应用[J].融

媒体时代,2025(11).

- [3] 高峰. AIGC 技术推动广播电视节目内容生产的策略研究[J]. 融媒时代, 2025(11).

- [4] Liu J, Gao G. The Framing in Media Policy Narratives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 A Comparative Between Traditional Media and Social Media in China[J]. Review of Policy Research,2026.

- [5] Kuai J, Wang X, Karlsson M.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ies in Journalism in China[M]//The Handbook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Journalism. Wiley,2025.

- [6] Wang L, Aziz J. The AIGC Revolution: Enhancing Content Generation Efficiency in Chinese Broadcast Media[J]. SEARCH Journal of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Research,2025.

- [7] 李云雅,赵英杰. AIGC 赋能主流媒体重大主题报道路径解析[J]. 采写编, 2025(12).

- [8]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广播电视科学研究院.《视听行业 AIGC 应用效果测评与分析报告》[R]. 2025.

- [9]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AIGC 技术研发与内容生产实践[EB/OL]. 中国记协网, 2024.

- [10] 央视网. 从 BIRTV 看广电媒体 AI 大模型的实践落地[EB/OL]. 2024.

- [11]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展研究中心. 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科技发展报告[M].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24.

- [12] 彭兰. 智能传播:人工智能时代的信息传播新生态[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23.

- [13] 喻国明. 智媒时代:传播革命与媒介转型[M]. 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 2023.

作者简介:罗高阳(2007.02.09),男,汉族,江苏南京人,本科,南京传媒学院在读学生,研究方向:广播电视编导。